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57004

单位名称：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位于石家庄市新华区虹光街10号，为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处级，事业编制93名，设馆长1名，副书记1名，副馆长3名，经费形式为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主要职责为：

（一）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辅导、创作、培训、演出、展览等全民艺术普及工作，开展从业人员、业余文艺骨干培养；组织开展文化志愿服务活动；编辑文艺刊物。

（二）具体组织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普查、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工作。

（三）组织开展全省性群众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交流、理论研究以及全省文化馆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建设。

（四）搜集、挖掘、整理群众文化艺术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料，建立和管理全省群众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物及档案资料库。

（五）完成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8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826.33
八、其他收入	8	33.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2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2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5.9
	30			61	
总计	31	5864.23	总计	62	5864.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20.4	5087.07					33.3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18.4	5085.07					33.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423.7	4390.37					33.33
2070109	群众文化	3829.23	3795.9					33.3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1.1	401.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93.37	193.3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94.7	694.7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1.5	21.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3.2	6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28.33	2785.49	3042.8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26.33	2785.49	3040.84			
20701	文化和旅游	5131.63	2785.49	2346.14			
2070109	群众文化	4537.16	2785.49	1751.67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1.1		401.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93.37		193.3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94.7		694.7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1.5		21.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3.2		6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8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	2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5711.92	5711.9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87.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13.92	5713.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26.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26.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713.92	总计	64	5713.92	5713.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13.92	2785.49	2928.4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		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11.92	2785.49	2926.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17.22	2785.49	2231.73
2070109	群众文化	4422.75	2785.49	1637.2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1.1		401.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93.37		193.3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94.7		694.7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1.5		21.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3.2		67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9.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5.45	30201	办公费	1.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5.16	30202	印刷费	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4.18	30205	水费	4.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7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8	30207	邮电费	3.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3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4.91	30211	差旅费	4.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4.7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1.6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21.47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2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64	30229	福利费	16.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			
人员经费合计		2711.14	公用经费合计					7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故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54		8.54		8.54		4.45		4.45		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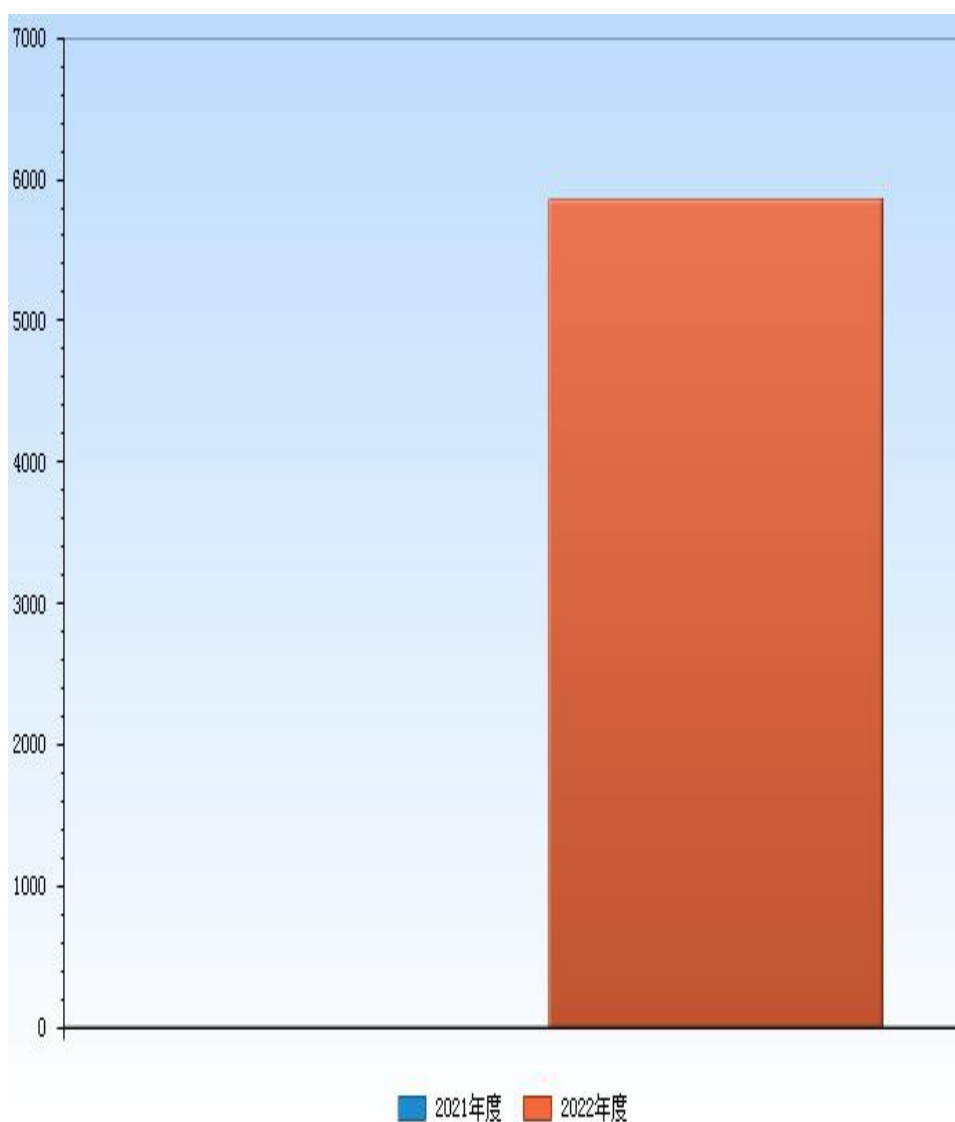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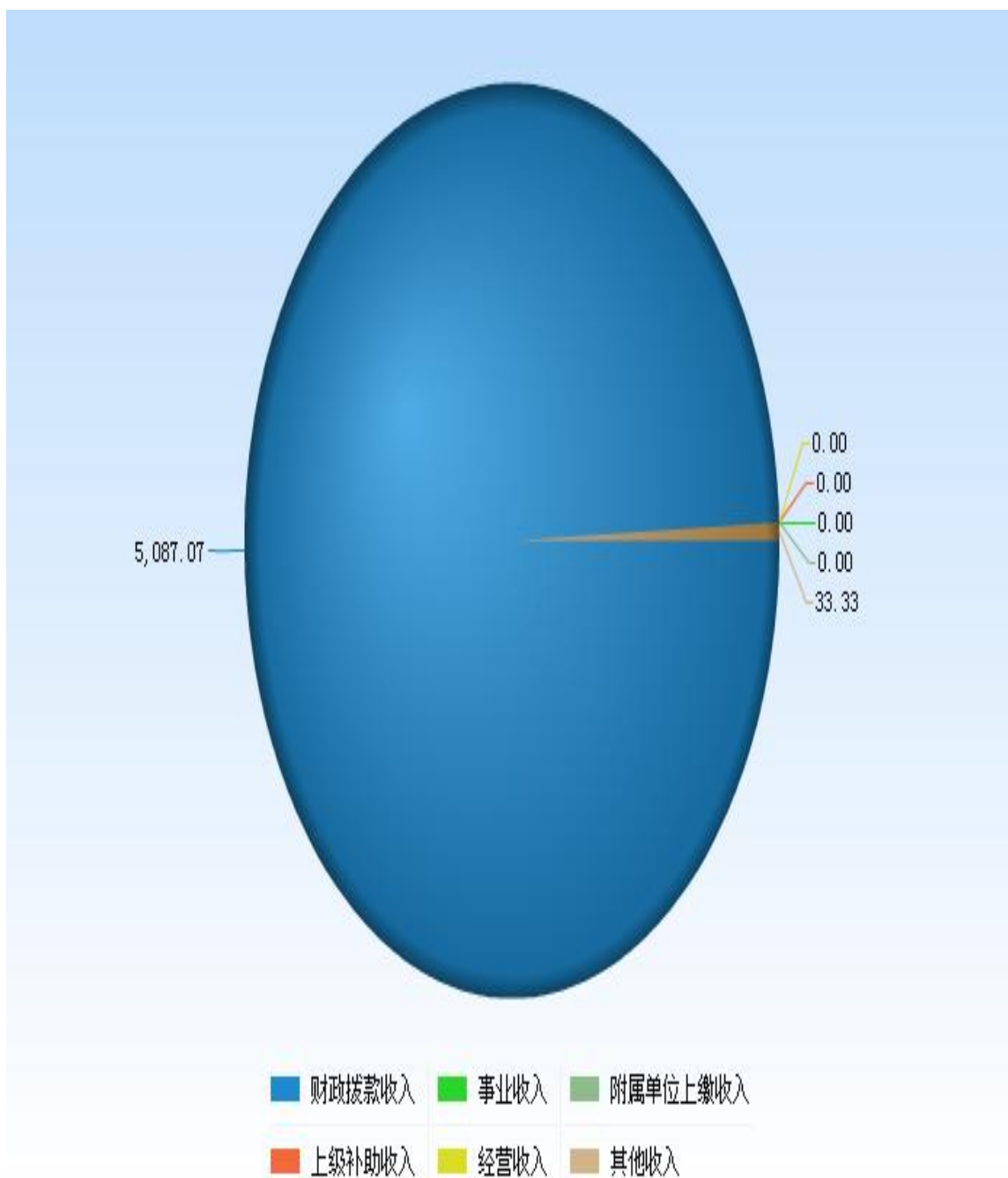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864.2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389.35 万元，增长 68.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改革，增加了原省非遗中心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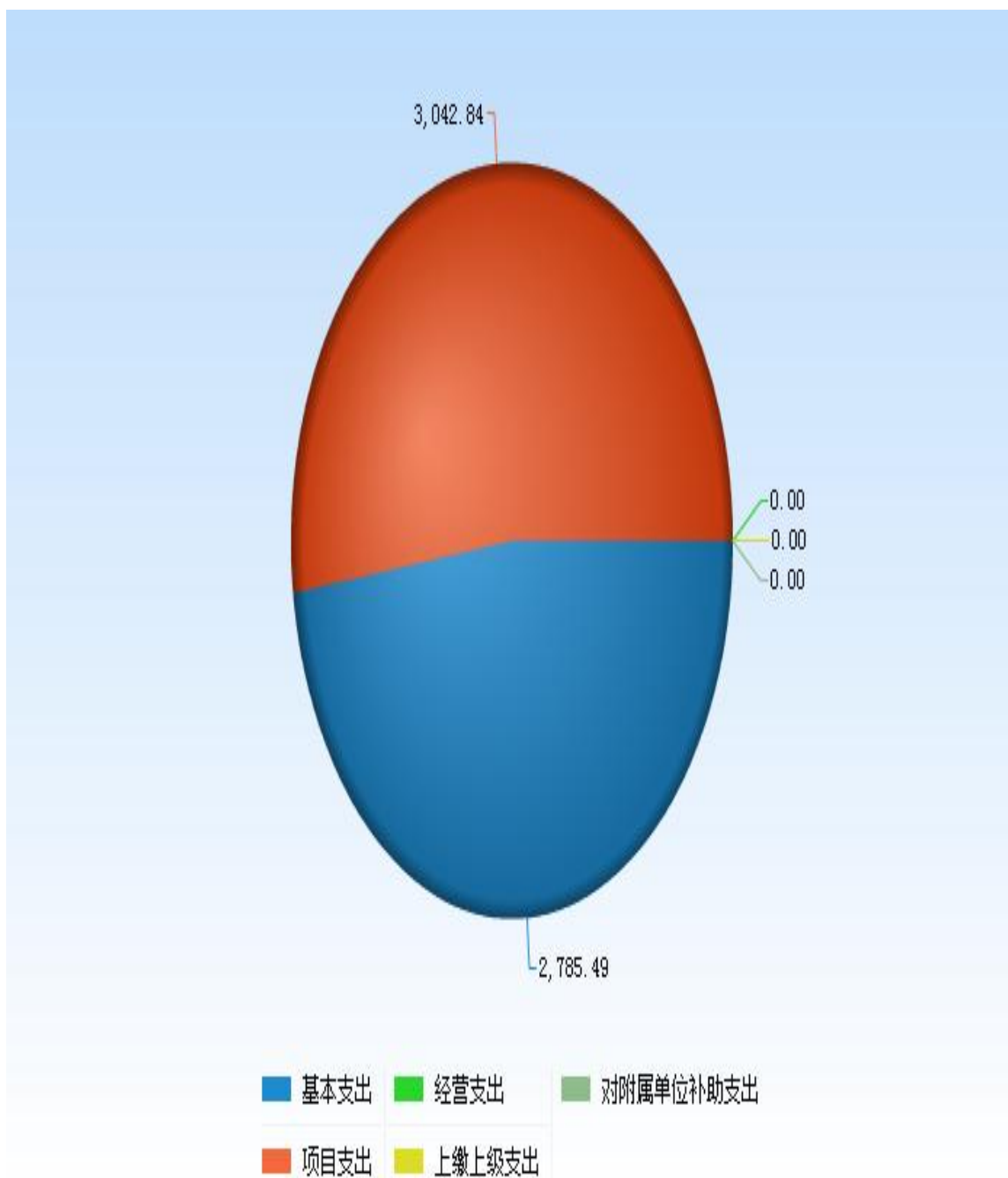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12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87.07 万元，占 99.4%；其他收入 33.33 万元，占 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82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85.49 万元，占 47.8%；项目支出 3042.84 万元，占 5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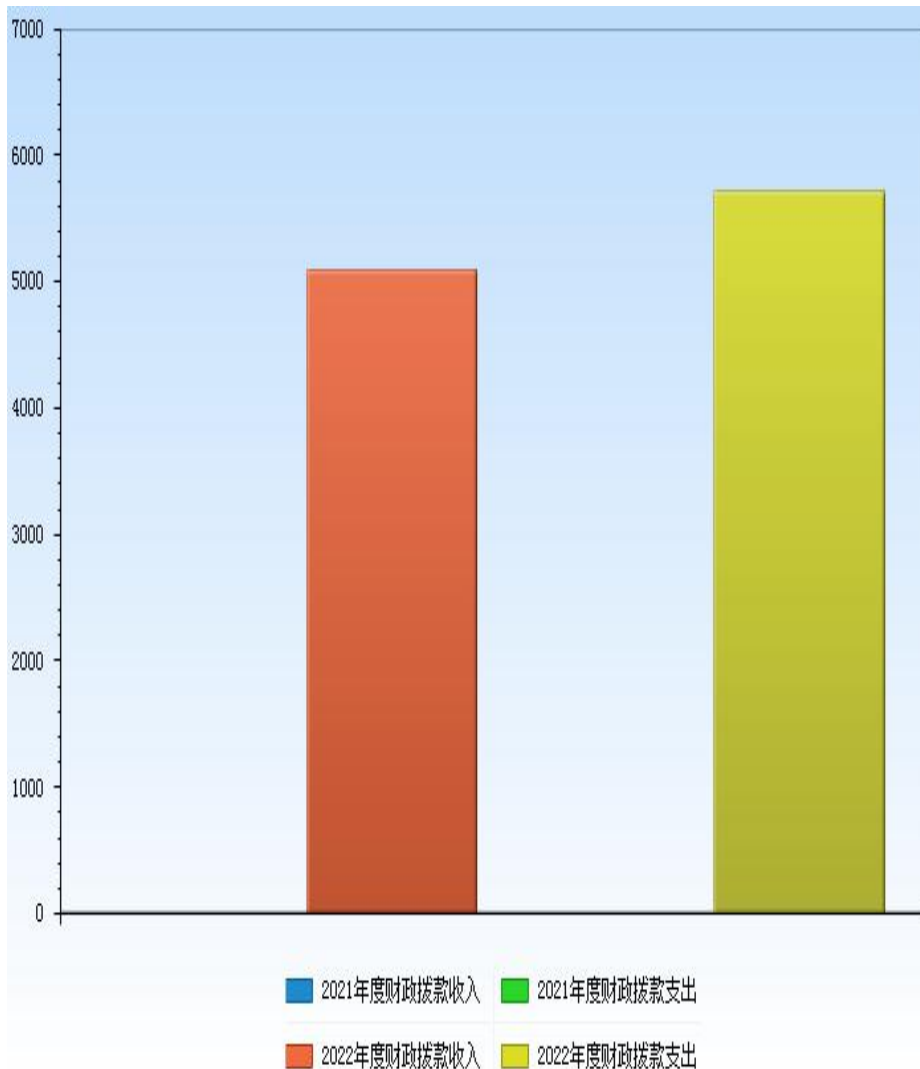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87.07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706.63 万元，增长 50.5%，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增加了原省非遗中心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5713.92 万元，增加 2960.33 万元，增长 107.5%，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增加了原省非遗中心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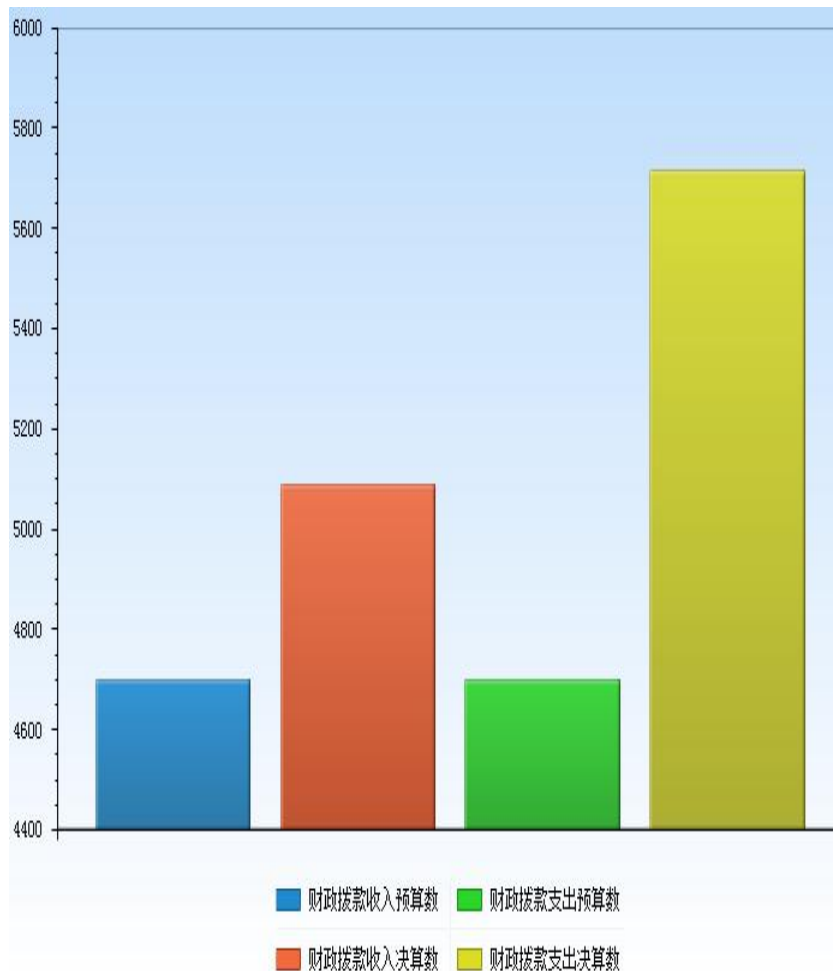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87.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06.63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增加了原省非遗中心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5713.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0.33 万元，增长 107.5%，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增加了原省非遗中心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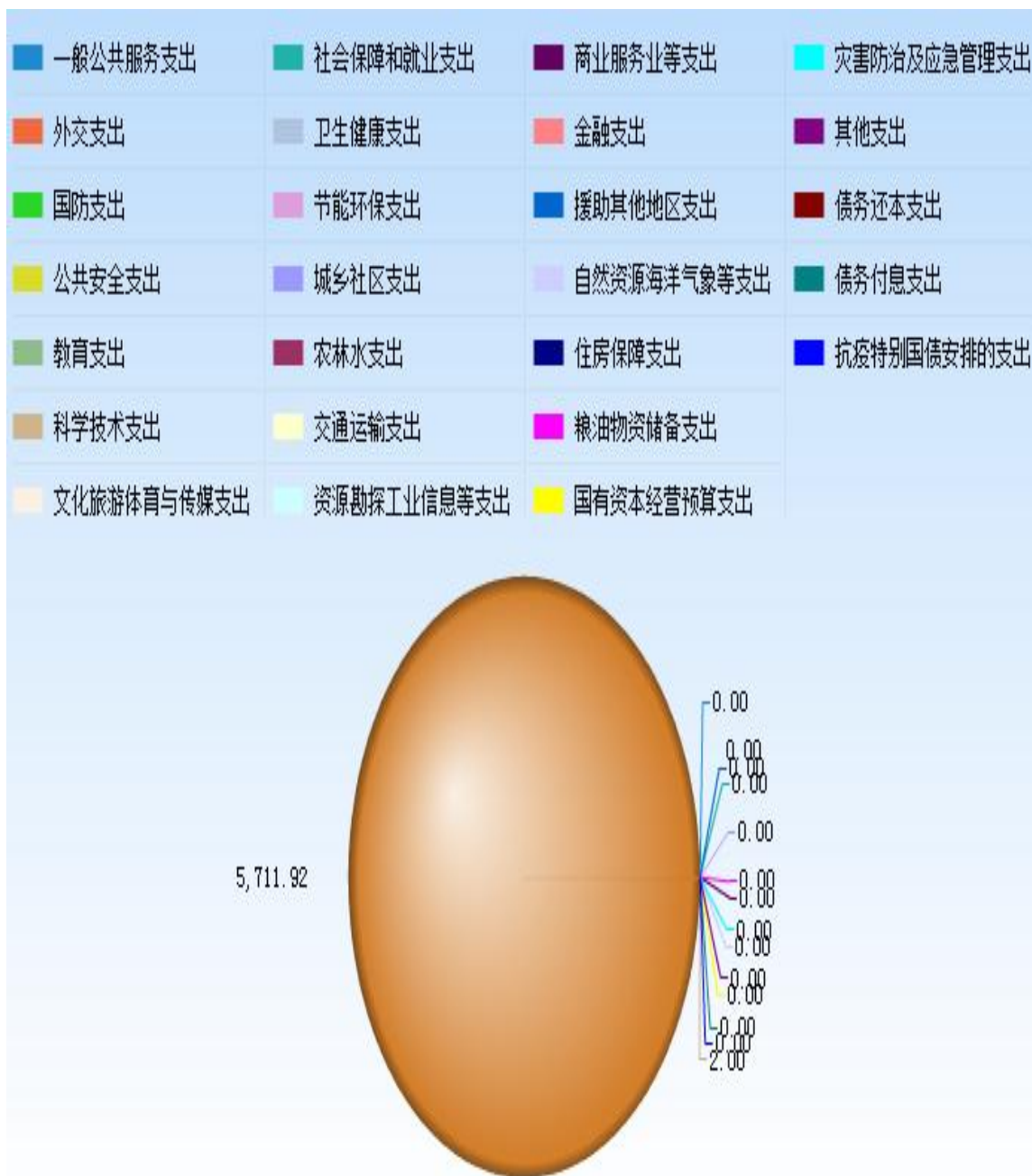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08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比年初预算增加 386.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本经费、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571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比年初预算增加 1013.2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本经费、项目经费并涉及财政应返还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8.2%，比年初预算增加 386.44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基本经费、项目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1.6%，比年初预算增加 1013.29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基本经费、项目经费并涉及财政应返还额度。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713.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711.92 万元，占 99.9%；科学
技术（类）支出 2 万元，占 0.1%。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存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即公开 06 表不为空，如为空此部分可忽略)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85.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11.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4.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1%，较预算减少 4.09 万元，降低 47.9%，主要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2.67 万元，增长 32.0%，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54 万元，支出决算 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1%。较预算减少 4.09 万元，降低 47.9%，主要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2.67 万元，增长 32.0%，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45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09 万元，降低 47.9%，主要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2.67 万元，增长 32.0%，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73.0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3.8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79.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365.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19.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事业单位改革，增加了原省非遗中心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流动舞台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9 个，共涉及资金 3042.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省群艺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 圆满完成第十九届“群星奖”相关工作筹备和参赛工作

一是文艺精品创作再创佳绩。2022 年，我馆《我家门前那条路》《承诺》《人民英雄纪念碑》3 件文艺作品及河北爱乐女

子合唱团队入围第十九届全国群星奖决赛，其中省馆与保定市群众艺术馆联合打造的群舞《人民英雄纪念碑》获第十九届全国群星奖；

二是全国群星奖服务保障和惠民演出筹备顺利完成。按照厅里工作安排，20余名专业干部将近1个月时间，反复与全国各省份入围全国群星奖音乐、舞蹈类决赛作品舞台要求、道具统计和运输等事宜进行的对接，为全国各省份作品来石参加决赛做好了充分准备工作。同时，圆满完成了第十九届全国群星奖“大地情深”8场惠民演出方案制定、场地协调等筹备工作。

2. 群众文艺理论研究不断深入

组织单位业务干部开展了喜迎“二十大”创作文艺作品展演活动，推出优秀文艺作品6件，其中《又见茉莉花》、民乐合奏《冀·动》登上了河北学习平台。2022年在人民网、河北新闻网等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单位群文工作213次，完成各类课题研究3项，发行《大众文艺》24期。组织2件小型舞台作品申报了2023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

3. 群众文化演出丰富多彩

组织开展了“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乡村振兴展新姿”系列演出、庆祝建军95周年“军魂颂”军歌演唱会、“七进”演出、“优秀传统文化进乡村进校园”演出等各类展演活动60场。同时，在线下活动因疫情受阻的情况下，通过国家公共

文化云、河北公共文化云、各类新媒体平台账号，组织举办河北省群众网络春晚、喜迎二十大 献礼国庆节河北省“大地情深”优秀群众文艺作品云上展演等网络直播活动 40 场，受益群众 50 余万人次。

4. 全民艺术普及、讲座、展览活动高效有序开展

全年开设全民艺术普及公益培训艺术课程近 130 个班次，培训人员 16000 余人次；“艺起微课”以微视频的形式推出美术、舞蹈、器乐等 36 节课程，录制艺术讲堂 14 期；“艺术大讲堂”聘请彭蕙蘅等 12 位文化艺术名家名师到馆授课，录制并发布课程共 130 期，打造艺术家与基层群众零距离接触平台。全年组织举办了“向着太阳 快乐成长”——庆“六一”全省儿童优秀绘画作品展、“追梦未来之城”——镜头里的雄安摄影展、“喜迎二十大 礼赞新时代 奋进新征程”——河北群文系统优秀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等展览活动 8 场。此外，在巩固已有农村文艺辅导基地的基础上，组织业务骨干在灵寿镇西关村等 20 多个村镇打造了一批新的示范基地，受众人数千余人次。

5. 人才队伍建设扎实推进

一是积极做好从业人员业务培训。举办了全省群艺（文化）馆馆长培训班、全省群众音乐创作提高班等培训班 9 个，培训学员 900 余人。二是厚植馆办文艺团队建设。我馆现有馆办团队 11 个，团队成员近 500 人，涉及多项艺术门类。每周组织各团

队开展 1 至 2 次辅导活动，2022 年共开展团队活动约 500 次。
三是广泛开展志愿服务。面向全省招募志愿者 753 人，志愿团队 22 支。志愿者涵盖了器乐、声乐、舞蹈、戏曲、心理学等多领域人才，组织开展了“向阳而生”全国助残日文化助残公益活动等志愿服务活动 4 项，有效拓展了我馆服务力量，促进了服务提升。

6. 京津冀及对外交流亮点纷呈

组织筹办了“京津冀百姓好声音”大赛，组织参加了“京津冀百姓好声音”大赛、第七届“天穆杯”小品展演、第十六届“和平杯”京剧票友大赛等京津冀及对外交流文化活动；组织 8 件作品参加了京津冀第四届民乐邀请赛，分别获得一金、两银、三铜、两优及四个组织奖；为开拓省际间公共文化服务合作新空间，推动群文创作高质量发展，选送我省 10 幅国画作品参加了“绘中国画卷 赞时代征程”第五届群众美术书法摄影作品省级巡回展活动，选送 2 幅国画、2 幅书法作品参加“光辉的历程”喜迎二十大全国书画名家邀请展活动，选送 10 幅国画作品参加了首届京津冀群众国画大赛。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省群艺馆免费开放项目等 2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省群艺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群艺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7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开设全民艺术普及公益培训艺术课程近 130 个班次，培训人员 16000 余人次；“艺起微课”以微视频的形式推出美术、舞蹈、器乐等 36 节课程，录制艺术讲堂 14 期；“艺术大讲堂”聘请彭蕙蘅等 12 位文化艺术名家名师到馆授课，录制并发布课程共 130 期，打造艺术家与基层群众零距离接触平台。全年组织举办了“向着太阳 快乐成长”——庆“六一”全省儿童优秀绘画作品展等展览活动 8 场。此外，在巩固已有农村文艺辅导基地的基础上，组织业务骨干在灵寿镇西关村等 20 多个村镇打造了一批新的示范基地，受众人数千余人次。组织 8 件作品参加了京津冀第四届民乐邀请赛，分别获得一金、两银、三铜、两优及四个组织奖；组织参加了“京津冀百姓好声音”大赛、第七届“天穆杯”小品展演、第十六届“和平杯”京剧票友大赛等京津冀及对外文化交流活动；“绘中国画卷 赞时代征程”第五届群众美术书法摄影作品省级巡回展、“光辉的历程”喜迎二十大全国书画名家邀请展、首届京津冀群众国画大赛等全国性或区域性活动，均有我省群众作品精彩展陈。打造以“河北公共文化云”管理端、服务端、数据中心为支撑，市县级平台、微信端、APP、官方号组成的新媒体数字传播矩阵，实现与国家公共文化云互联互通，完成了平台政务云部署。开展了国家云、省级云和多省份联合直播 69 场，发布公众号推文信息 2000 余条，专题展播 100 余期，新媒体直

播 70 场，制作非遗进校园双师教学课程 15 期，少儿绘本及数字读物 1 套，线上课程 360 课节，专题片 200 余集。2022 年，平台访问量 603 万人次，新增信息量 9982 条、发布活动 1154 次、总视频教学资源大于 7 万分钟。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发布的评选中，“河北云”首次入选全国最具流量地区榜第九名、“非遗会客厅·浪漫七夕主题展演”入选全国群众文化活动直播榜、“向着太阳 快乐成长”——庆“六一”全省儿童优秀绘画作品展入选全国热播榜第三名。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省群艺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98 分。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省群艺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57004 - 河北省群众艺术馆(河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	到位数	700		执行数	7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免费开放馆内服务空间设施场地、基本服务项目全部免费开放,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演出、辅导、培训、展览等活动,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更好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通过免费开放馆内服务空间设施场地、基本服务项目全部免费开放,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演出、辅导、培训、展览等活动,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更好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率。	省群艺馆内服务空间、基本服务项目设施场地等免费开放率。	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开展群众文化辅导培训演出数量。	组织开展的群众文化辅导、培训、演出等活动数量。	5	>=	300	次	380 次	完成	5
	数量指标	基本保障正常运行情况	免费开放水电暖物业等基本保障正常运行情况	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5
	数量指标	年度免费开放天数	年度向公众免费开放天数	5	>=	300	天	239 天	未完成	3.98
	质量指标	省群艺馆服务环境	省群艺馆内各场所及设施服务环境情况	5	文字描述		环境整洁、布局合理、标识清楚	环境整洁、布局合理、标识清楚	完成	5
	质量指标	各门类基本服务项目	音乐、舞蹈、美术等各艺术门类辅导培训、演出、展览等基本服务项目情况	5	文字描述		基本服务项目齐全,服务质量良好	基本服务项目齐全,服务质量良好	完成	5

	时效指标	各免费开放项目开展时间情况	及时开展各项服务情况	10	文字描述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和工作计划,及时开展各项服务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和工作计划,及时开展各项服务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服务经费	年免费开放经费/服务总人次	10	<=	140	元/人	52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人次	开展的辅导培训、展演、调研等系列群众文化活动,服务群众人次。	30	>=	50000	人/次	137160人次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开展的各项群众文化活动,得到广大群众满意情况。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由于疫情,2022年省群艺馆全年免费开放239天,部分演出、培训转为线上开展。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